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 事务局水安全保障规划和实施方案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SYJ2018-023

招 标 人: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
委员会社会事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一八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15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17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21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	24
第七部分	评分办法.....	42
第八部分	封面及封口格式.....	44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

地 址: 济南市高新区

联系方式: 0531-88871795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方式: 0531-88809762 18596098679

二、采购项目名称: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水安全保障规划和实施方案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SYJ2018-023

采购项目分包情况:

包号	服务名称	供应商资格要求	项目预算 (万元)
/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水安全保障规划和实施方案项目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要求: (1) 在中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报价单位同时具有水利工程设计、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山东”网站 (www.creditsd.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0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 2018年09月10日至2018年09月14日

2.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59号中铁财智中心6号楼15楼财务部

3. 方式:

须携带以下证件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各一套: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 资质证书; 查询信用记录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必须到招标代理机构现场登记并报名, 不按规定报名的报名无效。报名时提交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4. 售价: 500元/份

四、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 2018年09月10日至2018年09月14日

五、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18年09月21日08时30分至2018年09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59号中铁财智中心6号楼15楼会议室

六、磋商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18年09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59号中铁财智中心6号楼15楼会议室

七、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孙老师 联系方式: 0531-89022268

八、采购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sdlldzb.com>

联系方式: 0531-88809762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中小微型及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节能、环保优惠政策

十、发布公告媒介: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附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

发 布 人: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18 年 09 月 07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水安全保障规划和实施方案项目 地点: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指定地点 服务期: 1年。 招标内容: 水安全保障规划和实施方案编制。 质量标准: 合格, 满足国家现行规范、标准。 其他: 无。
2.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要求: (1) 在中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报价单位同时具有水利工程设计、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山东”网站 (www.creditsd.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5.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6.	投标有效期	公开投标后 <u>90</u> 日历天
7.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须在 2018 年 9 月 19 日 12:00 前, 以电汇或转账的形式交纳保证金: <u>6000</u> 元整 保证金必须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支出, 保证金递交时间以招标代理公司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投标保证金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须在备注栏注明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水安全保障规划和实施方案项目】保证金 ”。 开户单位: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会展中心分理处 帐 号: 15132401040008055 未中标人的保证金将在确定中标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保证金将在招标人与投标人签订合同并交由招标代理公司后, 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招标代理费于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交纳)。逾期办理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或中标人自行承担。
8.	报价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 <u>五</u> 份副本, 电子版一份(电子版使用 U 盘或光盘)
9.	踏勘现场	踏勘方式: 统一踏勘现场; 踏勘时间: 2018 年 9 月 17 日上午 9:00; (迟到者视为自动放弃, 招标人有权拒绝可以在现场踏勘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踏勘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 联系人: 孙老师; 联系电话: 0531-89022268;
10.	付款方式	方案批复完成后一次性拨付。



11.	递交报价文件 截止时间、地点	时 间: 2018 年 9 月 21 日上午 09:00 地 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会议室
12.	节能、环保要求	1、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分别给予所属节能、环保产品的评标价格 5%的价格扣除; 节能、环保产品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节能具体计算方式为: 节能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环保具体计算方式为: 环境标志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3、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应在投标文件显著位置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当前页复印件, 未按要求列明的, 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4、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列明的, 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 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5、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 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13.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 6%的价格扣除; 小微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具体计算方式为: 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3、如投标人为小微企业, 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



		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4、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5、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6、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14.	采购预算金额	30 万元。（超过预算按废标处理）

一、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资格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择成交投标人。

二、定义

1. “招标人”系指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
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并进行投标竞争的单位。
4. “成交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取得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三、踏勘现场



1. 各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对本项目的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审阅,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踏勘现场所需车辆及相关费用自理。

2.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所获得的资料将被认为已了解了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投标文件的有关条件。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工程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一)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

第七部分 评分办法

第八部分 封面及封口格式

1. 招标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需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报价单位。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报价单位均具有约束力。

2. 为使报价单位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修改报价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上述每一报价单位。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报价单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须将要求澄清内容发送电子邮件至 ldzb002@163.com



并电话通知竞争性磋商资格公告所列的联系人。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答复。在其认为必要时, 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于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报价单位。报价单位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当日内, 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澄清或答复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具有约束作用。在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五、报价文件的编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 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 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 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或被视为无效。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公章);
- (3) 报价一览表;
- (4) 分项报价明细表;
- (5) 磋商保证金;
- (6) 技术部分;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其他材料;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文件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 (投标文件必须为胶装, 未胶装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并在首页编制“投标文件目录”。资格后审文件单独胶装成册, 单独密封。
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 并提供电子文档一份, 以供备份。
3. “唱标一览表”用 A4 幅面, 竖版。

(三) 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一览表，并在投标文件封面、唱标一览表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四）语言及计量单位

1. 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本项目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使用中文。
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五）投标文件及电子文档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人应准备六份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和五份副本。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一览表、电子文档、资格审查文件分别单独密封，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

- （1）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 （2）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 （3）包封内容（正本、副本、唱标一览表、电子文档、资格后审文件）；
- （4）每一密封封面上注明“于 （截止时间） 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和时间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会议室

截止时间：2018 年 9 月 21 日上午 09:00 整（北京时间）

2. 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招标代理机构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3.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投标人在签到处进行签到。

4.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5. 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七）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 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任何补充或修改的内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份数和密封要求同投标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公开投标后 90 日历日, 在有效期内不得撤回。

(九) 投标要求

1. 本次投标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 币种为人民币。

2. 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投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的投标方案和投标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3. 报价单位需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进行编写, 没有格式的可自行设计。

(十) 投标错误的修正

1. 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一致, 以正本为准; 如果单独的投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正本有差异, 以投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投标一览表为准。三份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 以文字为准。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调整后的数据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 其投标将被拒绝。

六、合格的报价单位

(一)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审查方法确定合格投标人。

七、投标有效期

1. 从投标截止之日, 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

2. 特殊情况下,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八、投标费用

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自行承担自己所有与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2.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交纳中标服务费。
- 3、公证费/律师见证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成交总金额的 1%向公证机关交纳公证费, 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收取。

上述费用包含在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 综合考虑, 不单独列支。

上述费用包含在各承包商的投标报价中, 综合考虑, 不单独列支。

九、投标报价

9.1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固定总价。

9.2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采购范围内相关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期间所需所有费用(包含前期调研费、编制费用、现场勘查、设备费、通讯费、人工、材料、机械、车辆、差旅、保险、利润、税金、办公设备、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及供应商应承担的相应风险等所发生的费用等全部费用)。除另有约定外, 发包人无须再向成交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供应商无论何种原因造成报价的项、价等的遗漏, 其风险自担, 一旦发生不作为调价依据。

9.3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应是完成上所列采购范围的全部, 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计取。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自行进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十、投标保证金

(详见前附表)

未中标的保证金, 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十一、无效投标

(一) 报价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 报价单位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报价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胶装或密封的。
3. 投标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4. 报价单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5. 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不参加开标仪式及询标事宜的。



6. 报价单位资格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规定签署、胶装或密封的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7. 报价文件载明的工期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8. 报价文件载明的付款方式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9.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二) 报价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投标不仅被视为无效, 而且采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报价单位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1. 报价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报价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材料。

3.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骗取成交。

4. 报价单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小组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5. 在整个投标、评标、评审过程中, 报价单位有企图影响成交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报价单位或串通投标的。

6. 成交报价单位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十二、解释权

1. 本次招标的最终解释权为招标代理机构, 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

2. 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明示, 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

十三、质疑

供应商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济南高新区水安全保障规划及实施方案编制,认真总结高新区水利发展现状,深入分析水安全保障面临的形势,在对水安全保障等重大问题进行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分析提出水安全保障规划思路,规划高新区水安全保障及措施。济南高新区水安全保障规划的主要任务:通过规划实施,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城乡供水安全、水灾害防御、水生态保护、泉水文化、水管理改革六个方面建设。统筹发挥水利工程综合效益,努力确保全区供水安全、防洪安全和生态安全,为高新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济南高新区水安全保障规划及实施方案编制项目参照《鲁政字【2017】224》号文、《山东省水安全保障总体规划》、《济南市水安全保障规划》等相关规范标准要求编制,主要包括:

一、基本情况

- (一) 自然概况
- (二) 社会经济概况
- (三) 城乡发展规划
- (四) 水资源概况
- (五) 水务工程现状

二、水安全保障现状与面临的主要问题

- (一) 现状分析
- (二) 面临形势
- (三) 现状评价

三、规划思路

- (一) 指导思想
- (二) 规划原则
- (三) 发展目标

四、主要任务

- (一) 建设节水型社会
- (二) 保障城乡供水安全
- (三) 强化水灾害防御



(四) 加强水生态保护

(五) 弘扬泉水文化

(六) 深化水管理改革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二) 落实任务分工

(三) 保障建设资金

(四) 确保土地供给

(五) 强化项目推进

(六) 深入宣传引导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报价文件的递交及开标仪式

1. 报价文件递交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报价文件递交时间: 2018 年 9 月 21 日上午 08:30 分至上午 09:00 分(北京时间)

2. 开标时间: 2018 年 9 月 21 日上午 09:00 分

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报价文件的递交, 报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3. 报价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 投标人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 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

4. 见证单位对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按签到顺序进行检查, 并当场宣布检查结果。

5. 唱价: 工作人员当众按投标人的签到顺序开启投标一览表, 唱价员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6. 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审验:

为方便原件资格审查, 请投标人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现场踏勘记录表、法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参加开标会议, 以备通过资格审查。如不携带原件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二、评标程序

1. 组建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 其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方面的专家 3 人以上单数组成, 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审,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

2. 选举评标委员会主任, 由评标委员会主任分工组织评标。

3. 评标准备工作。

4. 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符合性鉴定, 审查合格者方可进入下一步评审。

5. 技术部分评审, 参照执行评分细则。

6. 商务部分评审, 参照执行评分细则。



7. 整理评审结果, 编制评标报告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 向采购人递交评标报告。

8. 评标委员会解散, 评标结束。

三、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一) 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 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 在评标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对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认真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报价文件本身, 而不依据报价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3. 独立性原则: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 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保密性原则: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 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 综合性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 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候选人或成交人。

(二) 评审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确定的评分办法综合评定各投标人提交的报价文件, 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确定成交人。(附评分细则)

1. 初步评审(资格后审及符合性鉴定)

(1)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 评标委员会允许投标人修改报价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是修改的内容不能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人修改的内容以书面文件为准。

(3)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文件, 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报价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 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其投标作为废标处理。

(5) 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 确定入围投标人名单, 只有成为入围投标人, 才能进入综合评分阶段。

2. 综合评分

(1) 为有助于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询问。投标人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 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办法(附后)对入围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 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成交人。

四、评标纪律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 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 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3. 报价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 投标人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 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

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 不得将评标情况对外扩散。

5. 评标过程中, 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 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 采购人代表随后发表意见。

6.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 遵守职业道德, 对所提出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7. 在评标期间, 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 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任何活动。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任何活动, 可能导致评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 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定标

本项目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成交人。

六、成交通知书

确定成交结果后, 在投标有效期内, 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人签发《成交通知书》。对未成交者, 采购人不对未成交原因做出解释, 同时亦不退还报价文件。

七、授予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报价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资金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竞争性磋商: 服务类)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 方:

乙 方:

代理机构名称:

合同生成日期: 年 月 日



_____ (甲方) 所需 _____ (服务名称) 经
(代理机构名称) 以 _____ 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 _____ (乙方) 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 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招标文件
- 2、中标人投标文件
- 3、中标人在开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4、本合同附件

二、服务的名称、内容

(可后附详细服务内容)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 _____ (大写)

人民币 _____ (小写)

四、付款

付款方式: 方案批复完成后一次性拨付。

五、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 1、服务期限: 1 年。
- 2、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3、验收方式: 甲方自行验收。

六、履约保证金

无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同时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后,合同生效。

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代理机构二份。

九、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中标人违约,可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 中标人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中标人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中标人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十、合同发生纠纷时,向济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并签署日期(同时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唱标一览表
- 四、分项报价明细表
- 五、磋商保证金
- 六、技术部分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投标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

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提供服务。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4、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中标服务费、律师见证费,遵守贵机构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我方若未成为成交投标人,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5、我方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_____日。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单位: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投标单位(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我单位
(职务或职称) _____ (姓名) 为我单位本次招标项目授权代理人, 全权办
理此次_____ 公开招标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的一切事宜。代理人在该项目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 我 (单位) 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两面)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三、投标保证金

鉴于_____（下称“投标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下称“招标人”）_____项目的投标。投标人在此承担向招标人支付总金额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投标保证金证明
(粘贴处)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银行开户许可证



四、唱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全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 元

总报价	(大写) _____ 元 (小写) _____ 元
服务期限	
对招标文件及合同条件的认同情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注: 为方便唱标, 投标人需另准备三份《投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在一个信封内, 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年 月 日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工作内容	项目明细	计算过程	服务费用 (元)
			
备注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表中内容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填写。

2、表中位置不够可以自行拓展。



六、磋商保证金

_____（采购人名称）：

本供应商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我方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不修改响应文件，并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不会以不正当的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否则，我方承担包括没收磋商保证金在内的一切违约责任。

特此保证！

附：磋商保证金复印件

复印件粘贴处



七、技术部分

投标单位根据评审办法中技术部分打分项, 自行提供对自己有利的详细说明。

注: 以上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九、其他材料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磋商文件中未提供的其他材料



十、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务局 :

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政府采购法所称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在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禁止期内。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提交本声明函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对材料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证明材料包括：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从业人员名单、身份证号及工资发放明细表上述证件原件不可缺项或相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十二、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果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全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价格单位: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附有效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评委按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要求进行核查,未附复印件的不予认可)
-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年 月 日



十三、节能产品明细表 (如果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全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价格单位: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 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 证证书有效 截止日期	价格		
							单 价	数 量	小 计
1									
2									
3									
合计									

说明: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附有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 评委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要求进行核查, 未附复印件的不予认可。)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 (强制采购产品除外), 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 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年 月 日



十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果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全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1						
2						
3						
合计						

说明: 1、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年 月 日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sdlldzb.com>

联系方式: 0531-88809762

十五、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如果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全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价格单位: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合计							

说明: 如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须按本附件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附件 五 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从业人员名单、身份证号及工资发放明细表、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 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年 月 日



十六、小微企业声明函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小型、微型) 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小型、微型) 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 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全称 (公章):

全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sdlldb.com>

联系方式: 0531-88809762

从业人员声明函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 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全称 (公章):

全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评分办法

评审因素	评分点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10分)	报价	本项目设最高限价, 投标人超过限价, 按无效投标处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技术部分 (45分)	规划编制技术及服务建议书	1) 供应商提报的规划编制总体思路及项目实施思路, 对本项目的理解认知等内容考虑全面、合理、到位、清晰得3-5分; 2) 供应商编制的技术目标、技术框架、技术工作内容、技术路线和方法、技术规范标准等项目内容齐全、合理、可行、创新得3-5分; 3) 供应商编制的调研计划; 案例引用; 数据分析; 技术实施方法和手段等内容详实、完备得3-5分; 4) 供应商规划成果表达形式、规划成果具有创新性内容; 并能提出有效的合理化建议得3-5分。
	质量及安全保障体系及措施	1)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 有完整的质量及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得2.2-5分; 2) 有先进、具体、完整可行的质量及安全技术保障措施得2.2-5分; 3) 采用规范、正确、清晰, 且委派专职安全员, 且控制手段先进完善得2.2-5分;
	内部管理制度情况	岗位责任制度、职业道德规范制度、质量控制制度、职业培训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规定合法、合规、科学合理。优秀得4-5分; 一般得2-4分; 差



		1-2 分；
	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及岗位设置情况	包括人员配备、组织领导、专业技能、工作经历等。优秀得 4-5 分；一般得 2-4 分；差 1-2 分；
商务部分 (45 分)	类似项目业绩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有不低于本次项目预算价（以主合同签订的金额为准）的类似规划类项目业绩者，每一份业绩得 3 分，最高得 15 分。 【注：以合同原件为准，类似业绩是指水网规划、水系规划、水资源规划、水功能区规划、水生态保护规划、水源地安全保障规划等水利行业规划项目】
	拟投入人员情况	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每人得 1 分，最高得 6 分（以证书原件为准，不提供者不得分）。
	企业荣誉	供应商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的每有一项得分 2 分，最高得 6 分。（以证书原件为准）
		具有水利水电咨询信用等级 AAA+得 3 分，AA 级的得 2 分，其余不得分（以荣誉证书原件为准），最高得 3 分。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资格的，得 3 分，国家级以下得不得分（以荣誉证书原件为准）。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发证日期为准），获得省级以上（含省级）勘察设计奖项的，每项得 3 分，最多得 12 分（以荣誉证书原件为准）。
备注	以上所要求的证书、合同必须出示原件，否则不作为加分依据。	



第八部分 封面及封口格式

唱标一览表/电子文档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资格审查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文件 (正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文件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于 2018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sdlldzb.com>

联系方式: 0531-88809762

各投标单位, 书脊内容请按照以下格式填写, 否则按无效标处理。(见附件)

附件:

投标文件书脊

标书背面	正本	标书正面
	(副本)	
	项 目	
	名 称	
	投 标	
	单 位	
	名 称	

注: 书脊内容从上到下分别是: 正(副)本、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不按此格式填写, 视为无效标。



现场踏勘记录表

项 目 基 本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投标单位名称	
	代理单位名称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 场 踏 勘 情 况	现场踏勘时间	年 月 日 时
	备注	
注意事项: 现场踏勘人员应认真勘察施工现场各项情况是否符合施工要求,对有关资料可进行询问式调查,并如实填写《现场踏勘记录表》。 现场建设单位负责人员应配合踏勘工作,主动提供有关勘察资料,认真核对记录情况,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如无异议,应签字确认,并对已签字确认情况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招标单位意见: 签字		投标单位意见: 签字 (盖章)